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指导意见   
 法规要求分析报告

# 报告说明

本报告旨在分析该法规对企业境外投资在8大风险类别和36个子类别下的具体要求。报告重点说明法规规定了什么、要求企业做什么，以及企业应如何满足这些要求。

# 法规整体分析与合规实施建议

## 评分方法与分析框架说明

本报告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对法规在企业境外投资风险管理各个维度的覆盖程度进行量化分析。评分体系旨在帮助企业识别法规要求的重点领域、评估合规管理的优先级，并为建立全面的境外投资风险管理体系提供决策依据。

### 评分标准

评分采用0-100分制，根据法规对各项风险管理要求的覆盖程度进行评定：

|  |  |  |
| --- | --- | --- |
| **覆盖等级** | **分值范围** | **含义说明** |
| 完全覆盖 | 100分 | 法规对该风险管理要求有明确、详细的规定，并提供了具体的实施指引 |
| 部分覆盖 | 75分 | 法规对该风险管理要求有相关规定，但规定较为原则性或覆盖不够全面 |
| 低度覆盖 | 15分 | 法规仅对该风险管理要求有少量提及或间接涉及 |
| 未覆盖 | 0分 | 法规未涉及该风险管理要求 |

### 风险管理框架

本报告基于企业境外投资风险管理最佳实践，构建了8大类、35个子类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涵盖了企业境外投资全生命周期的主要风险领域：

**一、治理与战略**：涵盖海外业务治理结构、董事会职责、战略规划等

**二、全面风险管理**：包括风险管理体系、风险评估、监测预警等

**三、合规与法律**：涉及合规管理体系、反腐败、制裁、数据保护等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包含汇率、商品价格、资金流动性管理等

**五、运营与HSE**：覆盖环境保护、生产安全、供应链管理等

**六、安全与危机**：涉及安全防护、应急管理、业务连续性等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包括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技术系统保护等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涵盖社会责任、文化融合、人力资源管理等

通过对法规在上述框架下的覆盖程度进行系统评分，企业可以：  
1. 识别法规重点监管的风险领域  
2. 发现法规覆盖的空白点，需要企业自主加强管理  
3. 制定有针对性的合规管理措施  
4. 优化资源配置，确保重点领域的合规投入

*以下通过热力图和数据表格展示法规在各风险管理维度的覆盖情况分析结果：*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风险类别覆盖度分析

|  |  |  |  |
| --- | --- | --- | --- |
| **风险类别** | **平均分** | **最高分** | **最低分** |
| 一、治理与战略 | 75.0 | 75 | 75 |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87.5 | 100 | 75 |
| 三、合规与法律 | 75.0 | 75 | 75 |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27.0 | 75 | 15 |
| 五、运营与 HSE | 39.0 | 75 | 15 |
| 六、安全与危机 | 45.0 | 75 | 15 |
|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 | 15.0 | 15 | 15 |
|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 | 45.0 | 75 | 15 |

## 详细要求覆盖度排名

|  |  |  |  |
| --- | --- | --- | --- |
| **排名** | **要求名称** | **所属类别** | **平均分** |
| 1 | 5. 海外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58.3** |
| 2 | 1. 海外业务治理与决策管理办法 | 一、治理与战略 | **50.0** |
| 3 | 22. 海外 HSE 管理体系标准 | 五、运营与 HSE | **50.0** |
| 4 | 27. 海外安全防护与人员安保管理办法 | 六、安全与危机 | **50.0** |
| 5 | 33. 社区关系与社会责任(CSR)政策 |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 | **50.0** |
| 6 | 18. 外汇风险管理政策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30.0** |
| 7 | 23. 环境与气候变化管理办法（ESG） | 五、运营与 HSE | **30.0** |
| 8 | 24. 生产安全事故预防与应急制度 | 五、运营与 HSE | **30.0** |
| 9 | 28. 危机管理与业务连续性计划(BCP)制度 | 六、安全与危机 | **30.0** |
| 10 | 34. 人权与劳工标准政策 |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 | **30.0** |
| 11 | 4. 战略规划与投资决策流程规范 | 一、治理与战略 | **25.0** |
| 12 | 7. 风险识别评估与分级管理办法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25.0** |
| 13 | 9. 风险应对与缓释措施管理办法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25.0** |
| 14 | 12. 全球合规管理体系文件（ISO 37301 对标） | 三、合规与法律 | **25.0** |
| 15 | 13. 反腐败与反贿赂政策 | 三、合规与法律 | **25.0** |
| 16 | 14. 贸易制裁与出口管制合规指引 | 三、合规与法律 | **25.0** |
| 17 | 25. 供应链风险与可持续采购政策 | 五、运营与 HSE | **10.0** |
| 18 | 26. 设备资产完整性管理制度 | 五、运营与 HSE | **10.0** |
| 19 | 29. 政治风险保险与风险转移指引 | 六、安全与危机 | **10.0** |
| 20 | 30. 网络安全与信息系统管理制度 |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 | **10.0** |
| 21 | 31. 工控系统安全规范 |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 | **10.0** |
| 22 | 32. 信息分类分级与保密管理办法 |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 | **10.0** |
| 23 | 35. 海外员工健康与福利管理制度 |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 | **10.0** |
| 24 | 19. 商品价格对冲管理办法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5.0** |
| 25 | 20. 信用风险管理制度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5.0** |
| 26 | 21. 资金集中与流动性管理办法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5.0** |
| 27 | 2. 董事会海外风险监督细则 | 一、治理与战略 | **0.0** |
| 28 | 3. 海外子公司管理授权与责任制度 | 一、治理与战略 | **0.0** |
| 29 | 6. 风险偏好与容忍度政策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0.0** |
| 30 | 8. 风险监测预警与报告制度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0.0** |
| 31 | 10. 风险事件管理与调查制度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0.0** |
| 32 | 11. 风险管理成熟度与绩效评估制度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0.0** |
| 33 | 15. 数据保护与隐私合规制度 | 三、合规与法律 | **0.0** |
| 34 | 16. 竞争法与反垄断合规指引 | 三、合规与法律 | **0.0** |
| 35 | 17. 第三方尽职调查和诚信审查程序 | 三、合规与法律 | **0.0** |

## 法规整体分析

《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作为我国境外投资管理的纲领性文件，其核心目的在于引导企业理性开展境外投资，防范投资风险，促进境外投资持续健康发展。该法规通过分类管理的方式，明确了鼓励、限制和禁止三类境外投资方向，为企业境外投资决策提供了清晰的政策导向。

法规对企业境外投资的主要要求集中在以下领域：一是投资方向管理，要求企业投资活动必须符合国家战略导向，避免参与限制类和禁止类投资项目；二是全过程风险管控，强调企业需在投资前、中、后各阶段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三是合规性审查，要求加强境外投资真实性、合规性审查，防范虚假投资行为；四是安全保障，要求企业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从管理思路看，法规体现了"政府引导、企业自主"的监管理念，在明确政策红线的同时，赋予企业充分的经营自主权。监管重点主要包括：严格管控危害国家利益和安全的投资行为；防范虚假投资和违规投资；加强对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指导监督；确保投资项目符合当地环保、能耗、安全标准。

法规要求企业建立的制度和管理体系包括：境外投资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违规责任追究制度、境外投资黑名单制度、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安保制度、应急预案及演练机制、合规经营风险审查管控决策体系等。

法规明确的负面清单包括：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的境外投资；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虚假投资行为等。

在报告要求方面，法规要求或建议提交的报告包括：境外投资合规性审查报告、违规行为报告、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定期安全风险报告、应急演练报告、技术出口合规审查报告等。政府部门将定期发布《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供企业参考。

法规要求提交的信息数据与资料主要涵盖：境外投资项目真实性信息、投资主体合规记录、投资项目风险评估信息、违规投资行为记录、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信息、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结果、禁止出口技术清单、禁止出口产品目录等。

## 合规实施建议

基于法规要求，企业应建立的核心合规体系包括四大支柱：

第一，建立分类管理的投资决策体系。企业需制定境外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建立投资项目分类评估机制，确保投资方向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在决策过程中，应重点识别限制类和禁止类投资项目，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第二，构建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企业应建立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风险管理框架，包括风险识别评估机制、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风险应对措施等。特别要加强对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风险评估，建立动态的风险监测和报告机制。

第三，完善合规审查与监督体系。企业需建立境外投资真实性和合规性审查制度，防范虚假投资行为。同时建立违规责任追究制度和黑名单管理机制，确保投资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第四，健全安全保障体系。企业应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加强员工安保培训，提升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重点关注的合规领域和优先级安排如下：

优先级一：投资方向合规。这是境外投资的前提和基础，企业必须确保投资项目不涉及禁止类内容，审慎参与限制类项目。

优先级二：安全风险管理。鉴于境外投资面临的复杂安全环境，企业应将安全风险评估和防范作为重中之重，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

优先级三：技术出口管制合规。对于涉及技术转让的投资项目，必须严格审查是否涉及国家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和产品。

优先级四：环保能耗标准合规。确保投资项目符合目的国的环保、能耗、安全标准要求，避免因标准不符而被列为限制类投资。

实施这些合规要求的具体步骤建议：

第一步，开展合规差距分析。对照法规要求，全面评估企业现有管理体系的不足，识别需要建立或完善的制度和流程。

第二步，制定合规体系建设方案。根据差距分析结果，制定详细的合规体系建设计划，明确各项制度的建设时间表和责任部门。

第三步，建立核心管理制度。优先建立投资决策管理办法、风险评估程序、合规审查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等核心文件。

第四步，完善组织保障机制。明确境外投资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确保合规要求得到有效落实。

第五步，加强培训和文化建设。对相关人员进行法规解读和合规培训，培育合规文化，提升全员合规意识。

第六步，建立监督评估机制。定期评估合规体系的有效性，根据实践经验和监管要求变化持续改进完善。

企业在实施过程中，应充分利用政府提供的支持政策和便利化服务，关注政府发布的风险预警信息和投资便利化报告，确保境外投资活动既符合国家战略导向，又能实现企业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 一、治理与战略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该法规主要从宏观层面对企业境外投资的治理和战略方向进行引导和规范。法规明确了政府引导下企业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担风险的基本原则，强调企业应按照商业原则和国际惯例开展境外投资活动。在战略层面，法规通过分类管理的方式，明确了鼓励、限制和禁止的境外投资类型，为企业制定境外投资战略提供了清晰的政策导向。特别是鼓励企业积极稳妥地开展符合国家战略方向的境外投资，同时限制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这种分类指导体现了国家对境外投资的战略管控思路，要求企业在制定境外投资决策时必须充分考虑国家政策导向，确保投资活动符合国家整体战略布局。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海外业务治理与决策管理办法 | **部分覆盖** | 法规明确了企业境外投资的基本治理原则，即在政府引导下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担风险。企业应按照商业原则和国际惯例开展境外投资活动，支持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虽然法规确立了决策的基本原则，但对具体的决策层级、重大事项清单、决策流程等治理细节未作详细规定。企业需要在遵循政府引导的前提下，建立符合自身特点的境外投资决策管理体系，确保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性。 | • 第2条：企业在政府引导下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担风险 • 第三条：支持境内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活动 | • 境外投资决策管理办法 • 境外投资项目评估指引 | • 境外投资决策体系 • 投资风险评估体系 | 无 | 无 | • 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 投资风险评估报告 |
| 董事会海外风险监督细则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董事会在海外风险监督方面的具体职责、年度风险计划制定、监督频次或信息披露等要求。企业需要根据公司治理的一般原则和其他相关法规要求，自行建立董事会对海外业务的风险监督机制。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海外子公司管理授权与责任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海外子公司管理授权、'三道防线'职责划分、授权限额或越级报告通道等具体管理要求。企业应根据境外投资的实际需要和内部控制要求，建立健全海外子公司的管理授权与责任制度。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战略规划与投资决策流程规范 | **部分覆盖** | 法规通过分类管理方式对企业境外投资战略规划提出了方向性要求。明确限制境内企业开展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要求企业审慎参与此类投资。虽然法规提供了战略方向指引，但对具体的立项准入标准、可研模板、风险-回报阈值等技术性要求未作规定。企业在制定境外投资战略时，必须确保投资方向符合国家政策导向，避免参与限制类投资项目。 | • 第四条：限制境内企业开展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 | • 境外投资战略规划指引 • 限制类投资项目识别指南 | • 投资项目分类管理体系 • 战略合规评估体系 | • 与国家外交方针不符的投资 • 与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不符的投资 • 与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投资 | • 投资项目合规性评估报告 | • 国家政策导向分析 • 投资项目分类评估 |

### 合规要点汇总

**海外业务治理与决策管理办法：**  
 • 遵循政府引导进行投资决策  
 • 按照商业原则和国际惯例开展投资

**战略规划与投资决策流程规范：**  
 • 确保投资符合国家战略方向  
 • 审慎参与限制类境外投资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建立健全境外投资治理体系，确保投资决策符合政府引导和国家战略方向。重点关注投资项目的分类管理，严格区分鼓励、限制和禁止类项目。建议制定境外投资决策管理办法，明确决策权限和流程；建立投资项目合规评估机制，确保投资活动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完善风险评估体系，落实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担风险的原则。

# 二、全面风险管理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该法规对境外投资全面风险管理提出了框架性要求，重点强调了风险防范的重要性和全过程管理理念。法规明确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的事前、事中、事后各阶段都要做好风险监管，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特别突出了对禁止类投资的严格管控要求，以及对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特别关注。法规还强调了企业需要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加强安全风险评估和预测应对。虽然法规对风险管理的具体实施细节规定较少，但为企业建立境外投资风险管理体系提供了基本方向和原则性指导。整体而言，法规体现了国家对境外投资风险管控的高度重视，要求企业必须将风险管理贯穿于境外投资的全过程。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海外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 **完全覆盖** | 法规对海外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提出了明确要求。首先，企业必须严格遵守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规定，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予以严格管控。其次，要求企业积极做好境外投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境外投资决策、财务管理和违规责任追究制度。法规强调了全过程风险管理的理念，要求企业在投资决策、实施和运营的各个阶段都要切实防范各类风险。虽然法规没有详细规定风险管理的具体流程和角色分工，但明确了企业必须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 • 条款五、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 • 条款第4条：积极做好境外投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 | • 境外投资决策制度 • 境外投资财务管理制度 • 违规责任追究制度 | • 境外投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 • 禁止类投资管控体系 | • 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的境外投资 • 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 | 无 | • 境外投资项目风险评估信息 • 违规投资行为记录 |
| 风险偏好与容忍度政策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企业境外投资风险偏好设定、风险容忍度确定、各类风险限额设置以及红线指标制定等具体内容。也没有对风险偏好调整机制提出任何要求。虽然法规强调了风险防范的重要性，但并未深入到风险偏好与容忍度政策这一具体管理层面。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风险识别评估与分级管理办法 | **部分覆盖** | 法规对风险识别评估提出了原则性要求，但未涉及具体的分级管理办法。法规要求定期发布《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加强对企业赴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指导和监督。明确要求企业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做好项目安全风险预测应对。这表明法规认可了风险识别和评估的重要性，特别是对高风险国家和地区的投资风险评估。但法规未对风险分级标准、评估矩阵、评估频次等具体操作层面提出要求。 | • 条款六、保障措施：定期发布《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 | • 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办法 | • 安全风险评估体系 | 无 | • 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 | • 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信息 • 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结果 |
| 风险监测预警与报告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风险监测指标（KRI）的设定、采集口径确定、预警阈值设置、颜色灯号管理以及预警流程等具体内容。虽然法规强调了风险防范和全过程监管，但并未深入到风险监测预警与报告这一具体操作层面。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风险应对与缓释措施管理办法 | **部分覆盖** | 法规对风险应对提出了原则性要求，但未详细规定具体的缓释措施管理办法。法规要求企业合理把握境外投资重点和节奏，防范各类风险，并建立风险识别和评估机制。这暗示企业需要采取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但法规未明确规定风险规避、减缓、转移或接受等具体策略的选择标准和实施要求。对于风险应对资源的审批流程，法规也未作出具体规定。 | • 条款第6条：合理把握境外投资重点和节奏，防范各类风险 | • 风险识别和评估机制 | • 风险防范体系 | 无 | 无 | • 各类风险识别信息 |
| 风险事件管理与调查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风险事件的分级标准、调查程序、责任认定以及经验教训共享机制等内容。虽然法规提到了违规责任追究制度，但这主要针对违规投资行为，而非全面的风险事件管理体系。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风险管理成熟度与绩效评估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风险管理成熟度评估模型、COSO要素评分、绩效指标设定以及持续改进机制等内容。法规主要关注风险管理的基本要求和原则，尚未深入到风险管理体系的成熟度评估和绩效管理层面。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海外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 建立健全境外投资决策、财务管理和违规责任追究制度  
 • 对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采取切实有效的管控措施

**风险识别评估与分级管理办法：**  
 • 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  
 • 做好项目安全风险预测应对

**风险应对与缓释措施管理办法：**  
 • 建立风险识别和评估机制  
 • 合理把握境外投资重点和节奏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重点建立健全境外投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特别是完善投资决策、财务管理和违规责任追究制度。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禁止类境外投资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管控机制。对于赴高风险国家和地区的投资，要加强安全风险评估和预测应对，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虽然法规对部分风险管理细节要求不多，但企业仍应参考国际最佳实践，建立包括风险偏好设定、监测预警、事件管理等在内的完整风险管理体系。

# 三、合规与法律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该法规在合规与法律方面主要聚焦于境外投资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审查，强调防范虚假投资行为，并明确了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类型。法规要求建立境外投资黑名单制度，对违规投资行为实施联合惩戒。在反腐败方面，禁止参与危害国家利益和安全的境外投资。在贸易管制方面，明确禁止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进行境外投资。法规强调企业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对禁止类投资进行严格管控。虽然法规对数据保护、竞争法合规和第三方尽职调查等方面未作具体规定，但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仍需关注投资目的国的相关法律要求，建立健全的合规管理体系，确保投资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全球合规管理体系文件（ISO 37301 对标） | **部分覆盖** | 法规第六条明确要求加强境外投资真实性、合规性审查，防范虚假投资行为。企业需建立境外投资黑名单制度，对违规投资行为实施联合惩戒。虽然法规未直接对标ISO 37301标准，但其强调的合规性审查要求企业建立相应的合规风险评估和监测机制。法规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前进行充分的合规性审查，识别和防范虚假投资风险，并建立违规行为的惩戒机制。对于已发现的违规行为，将通过黑名单制度进行记录和管理，并可能面临罚款和限制投资资格等处罚措施。 | • 第六条：加强境外投资真实性、合规性审查 | • 境外投资合规审查制度 • 境外投资黑名单管理办法 | • 境外投资合规管理体系 • 违规行为监测和报告机制 | • 虚假投资行为 | • 境外投资合规性审查报告 • 违规行为报告 | • 境外投资项目真实性信息 • 投资主体合规记录 |
| 反腐败与反贿赂政策 | **部分覆盖** | 法规第五条禁止境内企业参与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这间接涉及反腐败要求。虽然法规未明确规定具体的反腐败和反贿赂政策细节，如禁止行为清单、礼品待客上限或举报渠道等，但强调了对可能危害国家利益的投资行为的严格管控。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应将反腐败作为维护国家利益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相应的反腐败合规制度。法规要求对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予以严格管控，但未明确具体的处罚措施。 | • 第五条：禁止参与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 | • 境外投资反腐败政策 • 国家利益风险评估指引 | • 反腐败风险管理体系 • 国家安全审查机制 | • 危害国家利益的投资行为 • 危害国家安全的投资行为 | • 国家利益风险评估报告 | • 投资项目国家安全风险信息 • 投资目的地腐败风险数据 |
| 贸易制裁与出口管制合规指引 | **部分覆盖** | 法规第五条明确禁止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进行境外投资。这直接涉及出口管制合规要求，企业必须确保境外投资项目不涉及国家禁止出口的技术和产品。虽然法规未详细规定制裁名单筛查、双用途物项管控或许可管理等具体操作要求，但强调了对禁止类投资的严格管控。企业需要建立相应的技术和产品审查机制，确保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出口管制政策。法规要求对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予以严格管控，但未明确具体处罚措施。 | • 第五条：禁止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的境外投资 | • 出口管制合规政策 • 禁止出口技术产品清单管理办法 | • 出口管制审查体系 • 技术产品分类管理系统 | • 运用禁止出口技术的投资 • 运用禁止出口工艺的投资 • 运用禁止出口产品的投资 | • 技术出口合规审查报告 | • 禁止出口技术清单 • 禁止出口产品目录 |
| 数据保护与隐私合规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个人信息分类、跨境数据传输或数据主体权利等数据保护和隐私合规方面的具体规定。虽然法规未对数据保护提出要求，但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仍需遵守投资目的国的数据保护法律法规，特别是涉及个人信息处理和跨境数据传输的情况。建议企业根据国际数据保护标准和投资目的国的具体要求，建立相应的数据保护合规制度。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竞争法与反垄断合规指引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禁止垄断协议、信息交换边界或dawn-raid应对等竞争法和反垄断合规方面的具体规定。尽管法规未对竞争法合规作出要求，但企业在境外投资和运营过程中必须遵守投资目的国的竞争法规定。建议企业了解并遵守当地的反垄断法律，避免从事限制竞争的行为，建立相应的竞争法合规指引。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第三方尽职调查和诚信审查程序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风险评分模型、分层尽调或持续监控等第三方尽职调查和诚信审查方面的具体规定。虽然法规未明确要求第三方尽职调查，但考虑到法规强调的投资真实性和合规性审查要求，企业在选择境外合作伙伴时仍应建立适当的尽职调查程序，以识别和防范潜在的合规风险。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全球合规管理体系文件（ISO 37301 对标）：**  
 • 建立境外投资真实性审查机制  
 • 实施违规投资联合惩戒制度

**反腐败与反贿赂政策：**  
 • 评估投资项目的国家利益影响  
 • 建立国家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贸易制裁与出口管制合规指引：**  
 • 建立技术产品出口审查机制  
 • 确保投资项目不涉及禁止出口内容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重点建立境外投资合规审查机制，确保投资的真实性和合法性。需要建立黑名单制度，对违规行为进行记录和惩戒。在投资前应严格审查是否涉及国家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和产品，评估是否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安全。虽然法规对数据保护、竞争法和第三方尽调未作具体要求，但企业仍应根据国际标准和投资目的国法律建立相应的合规制度，确保境外投资活动的全面合规。

# 四、财务与市场风险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从收集到的法规信息来看，该法规对财务与市场风险管理的直接规定较为有限。法规主要通过第四条提出了对境外投资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的原则性要求，强调要合理把握境外投资的重点和节奏。这一要求虽然没有直接涉及具体的财务风险管理措施，但隐含了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需要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法规更多地关注境外投资的方向引导和合规性要求，对于外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具体财务风险的管理措施并未做出明确规定。这表明企业在遵守该法规的同时，还需要参考其他相关的外汇管理、金融监管等专门法规来完善财务与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外汇风险管理政策 | **部分覆盖** | 法规第四条要求加强对境外投资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合理把握境外投资重点和节奏。虽然该条款没有直接提及外汇风险管理的具体要求，但境外投资必然涉及外汇交易和汇率风险，因此该监管要求间接涵盖了外汇风险管理。企业在进行境外投资时，需要在事前评估汇率风险敞口，事中监控汇率波动影响，事后评估汇兑损益。法规强调的全过程监管理念要求企业建立相应的外汇风险识别、计量和控制机制，但具体的套保工具选择、VAR监控等技术性要求需要参考其他外汇管理相关法规。 | • 第四条：加强对境外投资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 | • 境外投资外汇风险管理政策 • 汇率风险评估与监控制度 | • 外汇风险识别与评估体系 • 汇率风险监控预警系统 | 无 | • 外汇风险敞口报告 • 汇兑损益分析报告 | • 外汇敞口数据 • 汇率波动监测信息 |
| 商品价格对冲管理办法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商品价格对冲管理办法无相关要求。法规主要关注境外投资的方向引导、合规性要求和宏观监管，没有涉及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及其对冲管理措施。企业如果在境外投资中涉及大宗商品交易或生产经营活动依赖于商品价格，需要参考其他相关的期货交易、衍生品管理等专门法规来制定商品价格对冲策略。法规强调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原则可以作为建立商品价格风险管理体系的指导思想，但具体的套期保值策略、对冲授权机制等需要企业根据自身业务特点自行制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信用风险管理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信用风险管理制度无相关要求。法规的重点在于规范境外投资的方向和加强宏观监管，没有涉及企业在境外投资运营中的客户信用风险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具体要求。虽然法规第四条提到的全过程监管理念可以延伸应用到信用风险管理领域，但法规本身并未对客户评级模型、授信限额设定、坏账准备计提等信用风险管理的核心要素提出具体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中建立信用风险管理制度需要参考投资目的国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际通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标准。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资金集中与流动性管理办法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资金集中与流动性管理办法无相关要求。法规主要从宏观层面规范境外投资行为，没有涉及企业境外投资项目的资金管理、现金池运作、流动性安排等具体财务管理要求。尽管法规强调要合理把握境外投资的节奏，这可能间接涉及到企业的资金安排和流动性规划，但法规并未对现金池管理、融资安排、备付金底线等流动性管理的具体措施提出明确要求。企业需要根据自身境外投资的规模、地域分布和业务特点，参考其他金融监管法规和国际财资管理最佳实践来建立相应的管理体系。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外汇风险管理政策：**  
 • 建立境外投资外汇风险评估机制  
 • 实施全过程外汇风险监控

## 合规措施建议

基于法规要求，企业应将境外投资的财务与市场风险管理纳入全过程监管体系。重点建立外汇风险管理机制，在投资决策阶段评估汇率风险，在运营过程中持续监控外汇敞口。虽然法规对其他财务风险管理要求有限，但企业仍应主动建立包括商品价格、信用和流动性风险在内的综合风险管理体系，确保境外投资的财务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 五、运营与 HSE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该法规对运营与HSE大类的规范主要体现在境外投资的环保、能耗、安全标准合规性要求上。法规明确将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列为限制类，要求企业审慎参与。同时强调企业需建立健全境外投资的合规经营体系，确保符合当地法律法规。在安全管理方面，要求企业对境外投资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安全风险预测机制，并定期评估和报告境外项目的安全风险。法规还鼓励企业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体现了对技术创新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视。整体而言，法规侧重于宏观层面的引导和规范，对具体的HSE管理体系建设、供应链管理、设备资产管理等操作层面的要求相对较少。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海外 HSE 管理体系标准 | **部分覆盖** | 法规明确将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列为限制开展类别，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时必须遵循当地的环保、能耗、安全标准。企业需建立健全境外投资的合规经营体系，确保符合当地法律法规。对于限制开展的境外投资，主管部门将引导企业审慎参与，并结合实际情况给予必要的指导和提示。虽然法规强调了HSE标准合规的重要性，但对于具体的安全责任体系、风险评价方法、作业许可制度、个人防护装备(PPE)管理等具体要求并未详细规定，企业需参考投资目的国的具体标准和国际最佳实践。 | • 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为限制类 • 保障企业在境外投资时遵循当地法律法规，合法经营 | • 境外投资HSE合规管理制度 • 当地HSE标准对标分析文件 | • 境外投资合规经营体系 • HSE标准符合性评价体系 | • 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标准的投资 • 不符合投资目的国能耗标准的投资 • 不符合投资目的国安全标准的投资 | • HSE合规性评估报告 • 当地法律法规符合性报告 | • 投资目的国HSE标准信息 • 项目HSE合规状态信息 |
| 环境与气候变化管理办法（ESG） | **部分覆盖** | 法规在ESG方面主要通过鼓励政策进行引导，鼓励企业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鼓励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体现了对技术创新和可持续发展的支持。对于鼓励开展的境外投资，政府将在税收、外汇、保险、海关、信息等方面提高服务水平，为企业创造便利化条件。但法规对于具体的绿色矿山建设、碳排放目标设定、ESG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并未明确规定。企业在境外投资时仍需关注国际ESG标准和投资目的国的相关要求。 | • 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 • 鼓励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 | • 境外投资ESG管理政策 • 技术创新合作管理办法 | • 境外研发中心管理体系 • 高新技术合作评价体系 | 无 | • 技术合作成果报告 • 研发中心运营报告 | • 高新技术合作项目信息 • 研发中心建设进展信息 |
| 生产安全事故预防与应急制度 | **部分覆盖** | 法规明确要求企业需对境外投资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安全风险预测机制，并定期评估和报告境外项目的安全风险。对安全风险评估不合规的企业，主管部门将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这体现了对境外投资项目安全管理的重视。但法规对于具体的标准操作程序(SOP)制定、应急响应级别设置、应急演练计划等操作层面的要求并未详细规定。企业需要根据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当地要求，建立完善的安全事故预防与应急管理制度。 | • 企业需对境外投资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 建立安全风险预测机制 | • 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制度 • 安全风险预测管理办法 | • 安全风险评估体系 • 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 无 | • 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 定期安全风险报告 | • 项目安全风险数据 • 安全事故统计信息 |
| 供应链风险与可持续采购政策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供应链风险与可持续采购政策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主要聚焦于境外投资的宏观引导和规范，未涉及供应商ESG准入、产地溯源、童工禁限等供应链管理的具体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运营中，仍需根据国际供应链管理标准、投资目的国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最佳实践，自主建立供应链风险管理和可持续采购体系，确保供应链的合规性和可持续性。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设备资产完整性管理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设备资产完整性管理制度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涉及关键设备定期检验、状态监测、残余寿命评估等设备资产管理的具体内容。企业在境外投资项目中，需要根据投资目的国的设备安全管理法规、行业标准以及国际最佳实践，自主建立设备资产完整性管理体系，确保生产设备的安全可靠运行，防范因设备故障导致的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海外 HSE 管理体系标准：**  
 • 确保投资项目符合当地环保、能耗、安全标准  
 • 建立健全合规经营体系

**环境与气候变化管理办法（ESG）：**  
 • 优先考虑与高新技术企业的合作  
 • 充分利用政府提供的便利化服务

**生产安全事故预防与应急制度：**  
 • 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 建立有效的风险预测机制  
 • 按要求报告安全风险状况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重点关注投资目的国的HSE标准合规性，建立完善的境外投资合规经营体系。在项目前期即开展全面的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动态的风险预测和监测机制。积极响应国家鼓励政策，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企业的合作，推动技术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虽然法规对供应链管理和设备管理未作具体要求，但企业仍应参考国际标准主动建立相关管理体系，确保境外投资项目的长期稳健运营。

# 六、安全与危机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法规对安全与危机管理提出了框架性要求，主要集中在境外投资的安全保障措施方面。法规强调企业需要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做好风险预测应对，并加强安保培训以提升安全风险防范能力。同时，要求企业针对风险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政府层面承诺定期发布《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加强对企业赴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指导和监督，及时警示和通报有关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重大风险。然而，法规对具体的实施细节、护卫级别标准、危机管理指挥链条、政治风险保险等方面缺乏详细规定，整体呈现出原则性指导多于操作性规范的特点。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海外安全防护与人员安保管理办法 | **部分覆盖** | 法规要求企业建立健全境外投资项目的安全保障措施，包括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做好项目安全风险预测应对、建立完善安保制度、加强安保培训等。企业需制定具体的安保制度并进行培训，以提升境外投资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政府部门将加强对企业赴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指导和监督，及时警示和通报有关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重大风险。但法规未对护卫级别标准、外派人员培训的具体内容、承包商准入标准等操作细节作出明确规定。 | • 条款六、保障措施：督促企业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 • 第六条：企业需建立健全境外投资项目的安全保障措施 | • 境外项目安全保障制度 • 安保培训管理办法 • 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程序 | • 境外安全风险评估体系 • 安保培训体系 • 安全风险预警机制 | 无 | • 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 • 高风险国家和地区信息 • 政治经济社会风险预警信息 |
| 危机管理与业务连续性计划(BCP)制度 | **部分覆盖** | 法规要求企业针对风险制定应急预案，并建立应急预案定期演练机制。企业需要根据境外投资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措施。对未建立应急预案的企业，相关部门将进行处罚。但法规未对应急预案的具体内容要求、情景触发条件、指挥链条设置、备份设施建设等业务连续性计划的核心要素作出详细规定，仅提出了原则性要求。 | • 第六条：企业需针对风险制定应急预案 | • 境外投资应急预案 • 应急演练管理制度 | • 应急响应体系 • 应急演练机制 | 无 | • 应急演练报告 | • 风险场景分析 • 应急资源清单 |
| 政治风险保险与风险转移指引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政治风险保险与风险转移指引无相关要求。法规虽然提到政府会及时警示和通报有关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重大风险，提出应对预案和防范措施，但未涉及政治风险保险的适用情形、投保流程、索赔协作等具体内容。企业在境外投资时需要自行评估是否需要购买政治风险保险，并根据投资目的地的风险状况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做出决策。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海外安全防护与人员安保管理办法：**  
 • 建立完善的安保制度  
 • 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 加强员工安保培训  
 • 关注政府发布的风险预警信息

**危机管理与业务连续性计划(BCP)制度：**  
 • 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  
 •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 建立应急响应机制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建立完整的境外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制定安保制度、开展风险评估、加强人员培训、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重点关注政府发布的风险预警信息和《国别投资经营便利化状况报告》，及时调整安全防护措施。虽然法规未对政治风险保险作出要求，但建议企业根据投资目的地风险状况自主评估购买需求，完善风险转移机制。

# 七、信息与网络安全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根据收集到的法规信息分析，当前境外投资相关法规对信息与网络安全领域的具体要求较为有限。法规主要聚焦于境外投资的宏观引导和规范，包括投资活动的分类管理（鼓励、限制、禁止）、技术合作导向等方面，但对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的信息安全管理、网络安全防护、工控系统安全以及信息保密等具体技术和管理要求尚未作出明确规定。这种情况反映出当前境外投资法规体系更注重投资方向的引导和合规性审查，而对信息与网络安全这一技术性较强的领域尚未形成系统性的监管要求。尽管如此，考虑到信息安全在跨境业务中的重要性，以及各国对数据安全和网络安全日益严格的监管趋势，企业在境外投资时仍需主动关注并遵守投资目的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网络安全与信息系统管理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当前境外投资法规未对企业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安全防护、等保合规、漏洞管理、日志留存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法规重点关注境外投资的方向引导和宏观管理，对企业在境外运营中的网络安全技术措施和管理体系建设尚未涉及。虽然法规强调了境外投资中的风险防范，但并未将网络安全风险作为专门的监管内容。企业在境外投资时，需要根据投资目的国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以及国际通行的信息安全标准，自主建立相应的网络安全管理体系。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工控系统安全规范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现行境外投资法规未对工业控制系统的安全管理提出具体规范，包括分层隔离、白名单管理、补丁更新等技术要求均未涉及。法规主要关注境外投资的产业导向，虽然鼓励与境外先进制造业企业的合作，但对制造业企业在境外运营中的工控系统安全防护未作规定。这意味着企业在境外建设生产设施或收购制造业企业时，需要参考国际工控安全标准（如IEC 62443）和投资目的国的相关要求，自行制定工控系统安全管理规范，确保生产运营的连续性和安全性。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信息分类分级与保密管理办法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当前境外投资法规未对企业的信息分类分级制度、涉密信息管理、保密措施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虽然法规强调了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但并未将信息保密作为专门的合规要求。在境外投资实践中，企业可能涉及技术转让、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管理等敏感信息处理，但现行法规对此未作具体规定。企业需要根据国家保密法规、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以及投资目的国的信息保护要求，建立完善的信息分类分级和保密管理体系，特别是在涉及高新技术合作和研发中心建设时。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措施建议

鉴于现行境外投资法规对信息与网络安全领域暂无具体要求，企业应主动采取以下合规措施：一是参考国际信息安全管理标准（如ISO 27001）建立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二是遵守投资目的国的数据保护和网络安全法规；三是在涉及技术合作和研发活动时，建立健全的信息分级和保密制度；四是定期评估境外业务的信息安全风险，制定应急响应预案。建议企业将信息安全作为境外投资风险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跨境数据传输和信息系统运营的合规性。

# 八、社会责任与人力

## 大类法规要求概述

该法规在社会责任与人力方面的规定相对有限，主要集中在引导企业与当地社区建立良好关系和遵守当地法律法规两个方面。在社区关系方面，法规鼓励企业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并强调企业应充分考虑投资目的国的国情和实际需求，注重与当地政府和企业开展互利合作，创造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在人权与劳工标准方面，法规仅原则性地要求企业遵循当地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并建立健全境外合规经营风险审查、管控和决策体系。对于海外员工健康与福利管理，法规未作出具体规定。整体而言，该法规更多地从宏观层面对企业境外投资的社会责任进行原则性指导，缺乏具体的实施细则和标准要求。

## 子类别法规要求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类别** | **覆盖情况** | **法规要求** | **关键条款** | **所需制度文件** | **所需管理体系** | **禁止事项** | **所需报告** | **所需信息资料** |
| 社区关系与社会责任(CSR)政策 | **部分覆盖** | 法规对社区关系与社会责任提出了原则性要求。首先，鼓励企业开展境外投资，特别是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鼓励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其次，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充分考虑投资目的国的国情和实际需求，注重与当地政府和企业开展互利合作，创造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这体现了法规对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基本要求，即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要兼顾当地社会的发展需求，实现互利共赢。但法规未对社区沟通机制、基础设施支持、公益投入等具体CSR实践提出明确要求。 | • 鼓励开展的境外投资：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 • 引导企业充分考虑投资目的国国情和实际需求，注重与当地政府和企业开展互利合作 | • 社区关系管理政策 • 社会责任实施方案 | • 社区沟通机制 • 利益相关方管理体系 | 无 | • 社会责任履行报告 | • 当地社区需求信息 • 合作项目社会效益数据 |
| 人权与劳工标准政策 | **部分覆盖** | 法规对人权与劳工标准的要求较为原则性，主要体现在要求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需遵循当地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并建立健全境外合规经营风险审查、管控和决策体系。这意味着企业需要遵守投资目的国关于劳工权益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但法规本身并未对国际劳工公约、平等雇佣、强迫劳动禁令等具体人权和劳工标准提出明确要求。企业需要根据投资目的国的具体法律要求，建立相应的合规管理体系，确保在人权和劳工标准方面的合法合规经营。 | • 企业在境外投资过程中需遵循当地法律法规，合法经营 • 建立健全境外合规经营风险审查、管控和决策体系 | • 劳工权益保护政策 • 合规经营管理制度 | • 合规风险审查体系 • 劳工权益保障机制 | 无 | • 合规经营报告 | • 当地劳工法律法规信息 • 员工权益保障情况 |
| 海外员工健康与福利管理制度 | **未覆盖** | 该法规对此子类别无相关要求。法规未对海外员工的医疗保险、心理援助、疫病预案等健康与福利管理事项作出任何规定。这表明在现行法规框架下，企业在海外员工健康与福利管理方面享有较大的自主权，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和投资目的国的实际需求，自行制定相关管理制度。但从合规管理的角度，企业仍需遵守投资目的国关于员工福利保障的相关法律法规。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合规要点汇总

**社区关系与社会责任(CSR)政策：**  
 • 建立与当地政府和企业的合作机制  
 • 评估投资项目对当地社会的影响

**人权与劳工标准政策：**  
 • 遵守当地劳工法律法规  
 • 建立合规风险管控机制

## 合规措施建议

企业应重点关注与当地社区的关系建设，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投资项目能够与当地发展需求相契合。在人权与劳工标准方面，需深入了解并严格遵守投资目的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虽然法规未对海外员工健康福利作出规定，但建议企业主动建立相关保障制度，既符合国际最佳实践，也有利于吸引和保留人才，提升企业形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生成时间：2025年05月29日 22:30:10